

七旬老人上医院买药差钱 年轻女士主动垫付 区区10元钱却让人感受到一个城市的温度

小吴：主持人，有件事情让我很感动。

主持人：什么事情感动了你？

小吴：我爸已经72岁了，难免有些小毛病。前几日下午4时左右，他去医院买药，可是在结账时却发现钱没带够。

主持人：当时还缺多少钱？

小吴：药品总额70多元，但我爸因为去得匆忙，翻遍身上也只有60多元，算了还少8元。

主持人：钱虽然不多，但遇到这样的事情是比较尴尬的。

小吴：是的。正当我爸犯愁的时候，后面有位女士主动掏出了10元，给我爸补上所差的药钱。

主持人：这位好心人长什么样？

小吴：我听说，这位女士大概30多岁，中等个子，人看上去很文雅。她当时正带着孩子看牙齿。

主持人：真是个好人的行为值得称赞。

小吴：嗯。这还不止，我爸准备把找回的2元钱还给她，但她就是不肯收，让我爸留着坐公交车。

主持人：这位女士叫什么名字知道吗？

小吴：不知道。当时不管我爸怎么问，她都不肯说，事情虽然不大，10元也是小数目，但她的行为令我很感动，希望能找到她，当面说声谢谢。

主持人：她的行为值得我们学习。也正是这些好心人的善举，让我们的城市变得更温暖，更有人情味，也成了这座城市最美的一道风景线。

车借朋友半月，油箱见底，反光条损坏 关键是自己提亲坐客车啊

鸿运来：我真的好郁闷！

主持人：怎么了？

鸿运来：上个月，朋友向我借车，说去安徽有事，当初说好借一个星期，却隔了半个月才归还。

主持人：一借就是半个月，自己不是很不方便？

鸿运来：元旦，我要去金华提亲，车子却迟迟没还回来。为此，家人还责怪了我几句，我说服老爸一起坐客车去，女方家比较偏远，我们转了好几趟车，到时挺狼狈的。尽管如此，我也是毫无怨言，毕竟我们是多年的好哥们，不过，当他还车时，我才是真的无语了。

主持人：发生了什么事？

鸿运来：干干净净的新车借给他，还回来时沾了一层灰，原本油箱满满的，现在已经快见底了。车子开了2000多公里，中途朋友肯定加过油，归还时，他却忘了加满油这桩事。

主持人：或许没想太多，感觉两人关系好，就没有注意这些人情世故。

鸿运来：平时，他挺懂礼貌，只是有些小气。这些事，本来我也不想太计较，可是昨天发现了一件更郁闷的事。

主持人：什么事？

鸿运来：车尾的反光条被撞坏了，还车时朋友竟然没吭声，怪不得车友间流行一句话，车和老婆概不外借，现在想想也是有点道理的。

险！孩子开着电暖器睡觉 半夜两点，棉被成黑洞，还呼呼冒烟

明月挽歌：现在的天气比较冷，开空调的话，房间里的空气又太差，所以我家一般都用热水袋、电暖器等设备来取暖。

主持人：使用时注意安全。

明月挽歌：我女儿脚特别怕冷，晚上睡觉前，我都会把电暖器架在凳上，放在离床将近半米的距离，一直以来都没出现什么问题。但前几日晚上，却差点引发火灾。

主持人：怎么回事？

明月挽歌：那天晚上，我把电暖器架好后，就回房睡觉了。深夜两点，我去女儿房间里看看她有没有把被子盖好，可当我打开房门时惊呆了！

主持人：看到了什么？

明月挽歌：放电暖器的凳子被挪到了床边，电暖器紧

挨着棉被，被套已经被烫出一个碗口大的黑洞，还在冒着烟。

主持人：这太危险了，幸亏及时发现。

明月挽歌：我马上把电暖器关了，叫醒了女儿。第二天，我看了看烫焦的被子，被套已经被烫穿了，里面的棉被也黑了。要是当晚我不去女儿房间看，后果不堪设想！

主持人：你不是说离床半米距离，怎么会紧挨着棉被呢？

明月挽歌：这个问题我也问了女儿，她说距离远，不够暖和，就把电暖器的位置移近了些。可能温度太高的原因，被套慢慢地被烫焦了。

主持人：现在正值冬季，大家在使用取暖设备时一定要多加注意，特别是家中有小孩的，更要防范类似的隐患。

为人担保 你该懂的知识

网友：律师你好，我的一个朋友向别人借钱，让我提供担保，在借条上签个字，说到时候会马上还的，不会找到我头上，我推脱不掉，也就在借条上担保人那一栏上签字了。现在借款到期，债权人就把我和朋友都告上了法院，他不是应该先告我朋友，再来告我的吗？

浙江纬马律师事务所应露律师：根据法律规定，保证的方式有二种，而且有明显区别，其中一种是一般保证。当事人在保证合同中如果做出约定，债务人不能履行债务时，由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这就是一般保证。一般保证的保证人在主合同纠纷未经审判或者仲裁，并就债务人财产依法强制执行仍不能履行债务前，对债权人可以拒绝承担保证责任。这种情况下，债权人的确应该先要求债务人承担责任，债务人在执行过程中仍无法履行的，才能要求你承担相应的保证责任。

网友：我属于担保人吧，没有说其他的，这个算什么保证呢？

浙江纬马律师事务所应露律师：根据《担保法》第十九条规定，当事人对保证方式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按照连带责任保证承担保证责任。当事人在保证合同中约定保证人与债务人对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的，或者说没约定的，像你的这种情况，或者有约定，不明确什么性质的，均为连带责任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的债务人在主合同规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没有履行债务的，债权人可以要求债务人履行债务，也可以要求保证人在其保证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

所以，除非你在借条或者保证合同中明确约定了你是一般保证，否则，债权人就既可以要求你朋友承担还款责任，也可以直接要求你承担保证责任。

网友：一般我们写借条，谁会想到还约定一下什么保证。对了，律师，我这份借条是在好几年以前签的，还款时间都过了好几年了，我还需要承担保证责任吗？

浙江纬马律师事务所应露律师：根据《担保法》第二十六条，连带责任保证的保证人与债权人未约定保证期间的，债权人有权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六个月内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在合同约定的保证期间和前款规定的保证期间，债权人未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人免除保证责任。

也就是说，如果未约定保证期间，债权人也没有在六个月内向你主张权利，则保证责任消灭，保证人无需承担保证责任。



请加司法局
工作人员微信，进
Q来Q去公共
法律服务群，进行
法律咨询。



尊法 学法 守法 用法

律师咨询 法律援助
调解纠纷 公证鉴定

请到永康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主办单位：永康市普法办 永康市司法局